|  |  |  |
| --- | --- | --- |
| Macintosh HD:Users:bilodeau:Desktop:logos:template 2017:un.emf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CBD** |
| **CBD_logo_ch-CMYK-black [Converted]** | Distr.GENERALCBD/SBSTTA/24/318 November 2020CHINESEORIGINAL: ENGLISH |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第二十四次会议

日期和地点待定

临时议程[[1]](#footnote-2)\*项目3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支持审查更新后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以及相关指标和基线的科技信息**

执行秘书的说明

# 一. 导言

1. 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通过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制定进程（第[14/34](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4/cop-14-dec-34-zh.pdf)号决定，附件），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二十三次和第二十四次会推动制定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并支持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工作组的工作（第14/34号决定，第16段）。第14/34号决定要求制定进程以知识为基础，根据第[SBSTTA-XXI/1](https://www.cbd.int/doc/recommendations/sbstta-21/sbstta-21-rec-01-zh.pdf)号建议和第[14/35](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4/cop-14-dec-35-zh.pdf)号决定为分析工作作出安排。制定进程所用主要信息来源包括国家报告、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IPBES）和其他机构编写的评估报告、相关同行评议文献、第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等。第[14/1](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4/cop-14-dec-01-zh.pdf)号决定（第10段）和第14/35号决定（第1、5段）对此提出更多具体要求。请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主席为科咨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制定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工作要素提供进一步指导意见，以期将这些会议的成果和其他考虑纳入框架草案（第14/34号决定，第19段）。
2.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参照IPBES《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的结论，邀请科咨机构在公约三项目标的范围内，为实现转型变革，就生物多样性丧失驱动因素方面的具体目标、“SMART”（具体、可计量、可实现、基于成果、有时限）目标、指标、基线和监测框架提供指导（第WG2020-1/1号建议，第7段）。
3. 科咨机构第二十三次会议根据第14/1号、第14/34号、第14/35号决定和第WG2020-1/1号建议审议了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科技证据基础，并通过了第SBSTTA-[23/1](https://www.cbd.int/doc/recommendations/sbstta-23/sbstta-23-rec-01-zh.pdf)号建议，其中包括提交缔约方大会的一项决定草案。在这项建议中，科咨机构除其 他外：
	1. 欢迎IPBES的《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全球评估报告》和其他报告以及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特别报告，表示注意到执行秘书在说明中就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证据基础提供的信息，邀请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工作组审议这一信息；
	2. 表示注意到关于指标的资料文件，[[2]](#footnote-3) 请执行秘书提交相关文件供同行评议，并与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的其他成员合作，编写一份关于第六次国家报告中指标使用情况的分析报告，根据这一信息以及同行评议的投入和其他相关信息编写一份文件，列明用于监测生物多样性变化的现有相关指标、基线、基线日期或其他适当方法、指标空白、酌情弥补这些空白的备选方案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备选方案，同时考虑到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的成果；
	3. 请执行秘书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各方提交书面意见，特别是关于生物多样性丧失驱动因素的可能目标、指标和基线的意见以及关于物种保护和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各行各业主流的意见，汇编这些意见，供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二次会议和科咨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4.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工作组第二次会议审议了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预稿，邀请科咨机构对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草案所载更新后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关指标和基线以及修订后的框架附录进行一次科技审查，并向工作组第三次会议提供咨询意见（第WG2020-2/1号建议，第3段）。为筹备科咨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工作组还要求：
5. 工作组共同主席和执行秘书根据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的成果并参考应第[2019-108](https://www.cbd.int/doc/notifications/2019/ntf-2019-108-post2020-en.pdf)号通知提交的呈件，更新框架草案附录中的表格；
6. 执行秘书以工作组共同主席所拟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草案的更新案文（[CBD/POST2020/PREP/2/1](https://www.cbd.int/doc/c/4581/b8f0/e9df8fce1a2ff03d77a55101/post2020-prep-02-01-zh.pdf)）为基础，提供科技信息支持科咨机构的审查，包括分析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拟议长期目标、行动目标和监测框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在《公约》范围内的联系；
7. 执行秘书与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成员合作，编写一份资料文件，确定用于监测生物多样性变化的现有相关指标、基线、基线日期或其他适当方法，找出指标空白，酌情列出填补这些空白的备选方案以及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备选方案。
8. 根据上述要求：
9. 执行秘书在本文件第一个增编（CBD/SBSTTA/24/3/Add.1）中提出了使用指标监测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执行进展的办法；
10. 执行秘书在本文件第二个增编（CBD/SBSTTA/24/3/Add.2）中提供了对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草案更新文本中每项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草案所涉问题的科技分析（CBD/POST2020/PREP/2/1）。
11. 为辅助这些文件编写了几个资料文件，其中包括：
12. 对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拟议长期目标、行动目标和监测框架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在《公约》范围内的联系的分析（CBD/SBSTTA/24/INF/12）；
13. 关于监测生物多样性变化的现有相关指标、基线、基线日期或其他适当方法、指标空白、酌情填补这些空白的备选方案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备选方案的信息（CBD/SBSTTA/24/INF/16）。
14. 第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及其决策者摘要（CBD/SBSTTA/24/2）也提供了相关信息，帮助对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及其监测框架的科技审查。
15. 下文第二节载有一项建议草案。附件一载有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拟议标题指标，附件二载有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技术专家组的职权范围。

**二. 拟议建议**

1. 科咨机构不妨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建议：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

认识到一个有效的监测框架对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重要性和不断审查这一框架的必要性，

已对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更新草案的更新后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相关指标和基线以及框架的修订附录进行了科学和技术审查，

欢迎执行秘书关于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说明中提出的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拟议办法；[[3]](#footnote-4)

表示注意到执行秘书关于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更新后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及相关指标的说明附件一所载标题指标清单；[[4]](#footnote-5)

又表示注意到执行秘书的说明附件所载组成指标和补充指标清单；[[5]](#footnote-6)

请执行秘书更新监测框架，同时考虑到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出的意见和提交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的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草案，供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会议审议；

邀请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工作组共同主席在筹备第三次工作组会议时考虑到：

1.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结构，包括本建议所附标题指标清单；
2. 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草案更新后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以及相关指标和基线的科学和技术审查的结果；[[6]](#footnote-7)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通过一项包含以下内容的决定，同时考虑到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的结论：

缔约方大会，

1. 通过执行秘书的说明所载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7]](#footnote-8)
2. 决定将2020年，或酌情将2016年至2020年，或有数据的最近年份，作为在全球层面监测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执行情况的参照期；
3. 又决定不断审查监测框架，以便今后纳入其他相关指标；
4. 还决定缔约方将在国家报告中使用标题指标来报告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执行情况；
5. 注意到组成指标和补充指标清单提供了一个灵活的框架，缔约方可酌情根据国家优先事项和国情在国家报告中调整使用，也可酌情在全球层面使用；
6. 欢迎联合国统计司为计量生物多样性、环境及其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制定统计标准的工作以及统计司对国家统计局参与生物多样性监测进程的支持；
7. 邀请联合国统计委员会支持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投入 运作；
8. 确认使国家监测与联合国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统计标准相一致的重要性，以便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国家统计系统的主流，加强国家监测系统和报告；
9. 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增加对国家、区域和全球生物多样性监测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指标汇编的支持，包括财务支持；
10. 注意到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一些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目前没有可适当用于国家层面监测的指标，请执行秘书与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和其他相关组织合作，帮助弥补这些空白，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之前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举行的一次会议报告取得的进展；
11. 决定设立一个技术专家组，就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监测框架的进一步投入运作提供咨询，技术专家组的职权范围载于本决定附件；
12. 请执行秘书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与相关伙伴合作：
13. 支持缔约方在国家报告和国家规划进程中汇编和使用标题指标以及其他相关指标；
14. 对监测框架的有效性进行一次审查，并向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之前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举行的一次会议提交审查结果。

附件一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拟议标题指标**

| 拟议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 | 拟议指标[[8]](#footnote-9) | 可能分解 | 与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联系 |
| --- | --- | --- | --- |
| **长期目标A.** 自然生态系统的面积、连通性和完整性至少增加 [X％]，从而支持所有物种种群的健康和复原力，同时把受威胁物种的数目减少 [X％]并维持遗传多样性**2030年里程碑**1. 自然生态系统的面积、连通性和完整性增加至少[5％]
2. 受威胁物种的数目减少 [X％]，物种丰度平均增加[X％]
 | A.0.1选定自然生态系统的范围（森林、热带稀树草原、湿地、红树林、盐沼、珊瑚礁、海草、大型藻类和潮间带生境） | 按生态系统类型 | 6.6.1、11.3.1、 15.1.1、 15.3.1  |
| A.0.2地球生态指数 | 按物种组 |  |
| A.0.3红色名录指数 | 按物种组 | 15.5.1 |
| A.0.4物种生境指数 | 按物种组 |  |
| A.0.5物种内维持的种群比例\* | 按物种组 |  |
| **长期目标B.** 通过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来肯定自然为人类所做贡献的价值，维护或增强这些贡献，从而支持全球发展议程，造福所有人**2030年里程碑**1. 自然为至少[X百万]人的可持续饮食和粮食安全、获得安全饮水的机会和自然灾害复原力做出贡献
2. 通过绿色投资、国民核算中的生态系统服务估值以及公共和私营部门的财务披露肯定自然的价值
 | B.0.1受益于生态系统服务的人口\* | 按生态系统类型和服务类型 |  |
| B.0.2所有最终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生态系统生产总值）\* | 按生态系统类型和服务类型 |  |
| **长期目标C.** 公正和公平分享通过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2030年里程碑** 1. 在所有国家建立获取和惠益分享（ABS）机制
2. 分享的惠益增加 [X％]
 | C.0.1各国通过ABS协定利用遗传资源（包括传统知识）而获得的货币利益（美元）数额 | 按受益者（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性别） |  |
| C.0.2通过ABS协定而共享的研发成果或出版物的数量 | 按受益者（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性别） |  |
| **长期目标D.** 可以得到为实现框架中的所有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所需执行手段**2030年里程碑**1. 到2022年确定和承诺实施2020年至2030年期间的框架执行手段
2. 到2030年确定或承诺实施2030年至2040年期间的框架执行手段
 | D.0.1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覆盖面指数，包括确保妇女、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及青年参与的正式程序，并包含执行手段\* |  |  |
| D.0.2国家为执行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供资\* | 按资金来源 |  |
| **行动目标1.** 到2030年，全球陆地和海洋地区的[50％]正在针对土地/海洋利用的变化进行空间规划，保留了大多数现有的未受损害的荒野地区，并使 [X％]的退化的淡水、海洋和陆地自然生态系统及其之间的连通性得以恢复 | 1.0.1陆地、淡水和海洋生态系统景观级土地利用计划覆盖的土地百分比\* | 按计划类型 | 6.5.1、14.2.1、15.2.1 |
| **行动目标2.** 到2030年，通过采取连通性良好和有效的保护区系统及其他有效的地区保护措​​施，使地球上至少30%的地区得到保护和养护，重点放在对生物多样性特别重要的地区 | 2.0.1重要生物多样性地区的保护区覆盖范围 | 按生态系统类型 | 与14.5.1、 15.1.2、15.4.1 有联系（国家对重要地区的定义） |
| 2.0.2物种保护指数 | 按生态系统类型 |  |
| **行动目标3.** 到2030年确保采取积极的管理行动，使野生动植物种得以恢复和受到保护，并把人与野生生物之间的冲突减少[X％] | 3.0.1保护区管理的有效性 |  |  |
| 3.0.2物种恢复方案\* |  |  |
| **行动目标4.** 到2030年确保野生动植物种的收获、贸易和使用是合法地在可持续水平上安全进行 | 4.0.1合法和安全的野生生物交易比例（非偷猎、非法贩运或不可持续） | 按物种组 | 与15.7.1 和 15.c.1有联系 |
| 4.0.2生物可持续水平内的鱼类种群比例 | 按鱼的种类 | 14.4.1 |
| **行动目标5.** 到2030年管理和尽可能控制外来入侵物种的引进途径，使新引进率降低[50％]，并控制或根除外来入侵物种，从而消除或降低其影响，包括在至少[50％]的重要地区做到这一点 | 5.0.1外来入侵物种的传播速度5.0.2外来入侵物种的影响率 | 按途径 | 15.8.1 |
| **行动目标6.** 到2030年减少所有来源的污染，包括过量营养物[减少X%]、杀生物剂[减少X%]和塑料废物[减少X%]，将其降低到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功能以及人类健康无害的水平 | 6.0.1环境水质良好的水的比例（淡水和海水） | 按水体类型 | 14.1.1a 和 6.3.2  |
| 6.0.2塑料碎片密度 | 按位置（海滩、浮动、海柱、海底） | 14.1.1.b |
| 6.0.3每公顷农田农药使用量 | 按农药类型 |  |
| 6.0.4受控设施收集和管理的城市固体废物占城市产生的固体废物总量的比例 | 按废物类型 | 11.6.2 |
| **行动目标7.** 到2030年增加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基于生态系统的方法对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以及减少灾害风险的贡献，确保复原力并尽量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任何负面影响 | 7.0.1生态系统提供的气候调节服务总量\* |  |  |
| **行动目标8.** 到2030年，通过对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可持续管理来确保人类，特别是最弱势群体得到的惠益，包括营养、粮食安全、生计、健康和福祉 | 8.0.1把野生资源作为能源、食物或文化使用的人数（包括拾柴、狩猎和捕鱼、采集、医药用途、手工艺制作等）\* | 按资源类型 |  |
| 8.0.2传统就业人口的百分比 | 按性别和土著身份 |  |
| **行动目标9**. 到2030年，通过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农业生态系统和其他受管理的生态系统来支持这些生态系统当中生物多样性的生产力、可持续性和复原力，使生产力缺口至少缩小[50％] | 9.0.1生产性和可持续农业占农业面积的比例 |  | 2.4.1 |
| **行动目标10.** 到2030年确保通过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和生态系统方法，帮助调节至少影响[XXX百万]人的空气质量、环境危害和极端事件以及水的质量和数量 | 10.0.1生活在空气干净，水干净并可得的地区的人口\* |  |  |
| 10.0.2减少海岸侵蚀、防洪和其他服务的生态系统\* | 按性别 | 1.5.1、11.5.1、13.1.1 |
| **行动目标11.** 到2030年增加生物多样性和绿色/蓝色空间给人类健康和福祉带来的好处，包括使能够享用此类空间的人口比例至少增加[100％]，尤其是造福城市居民 | 11.0.1供公众使用的绿色/蓝色空间占城市建成区的平均份额 |  | 11.7.1 |
| **行动目标12.** 到2030年，通过确保获取以及公正和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所产生的惠益，使所分享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惠益增加[X] | 12.0.1与资源和/或知识提供者分享利用遗传资源和/或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的惠益的使用者数量 | 按使用者（使用者组织负责人）性别和土著身份 |  |
| 12.0.2授予遗传资源（包括与传统知识有关的资源）获取和惠益分享许可证或同等文件的数量 | 按类型 |  |
| 12.0.3确保公正和公平分享惠益的立法、行政或政策框架获得通过的程度\* |  | 15.6.1 |
| **行动目标13.** 到2030年将生物多样性价值纳入各级政策、法规、规划、发展进程、减贫战略和核算，确保使生物多样性价值进入所有部门的主流和成为环境影响评估的一部分 | 13.0.1将生物多样性价值纳入各级政策、法规、规划、发展进程、减贫战略和账户，确保生物多样性价值纳入所有部门的主流并纳入环境影响评估的国家目标的程度\* |  | 15.9.1a\* |
| 13.0.2将生物多样性纳入国民核算和报告系统，定义为实施环境经济核算体系 |  | 15.9.1b |
| **行动目标14.** 到2030年通过确保生产做法和供应链的可持续性，把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至少减少[50%] | 14.0.1人类改变陆地和海洋造成的潜在种群和物种损失\* | 按物种组 |  |
| 14.0.2企业可持续性报告所列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 按行业分类 | 与12.6.1有联系 |
| **行动目标15.** 到2030年消除不可持续的消费形态，确保世界各地的人了解和欣赏生物多样性的价值，从而在考虑到个人和国家文化及社会经济状况的情况下，做出与2050年生物多样性愿景相称的负责任的选择 | 15.0.1人均生物量材料足迹 | 按材料类型 | 8.4.1、12.2.1 |
| **行动目标16.** 到2030年制定并实施措施，预防、管理或控制生物技术对生物多样性和人类健康的潜在有害影响，把这些影响减少[X] | 16.0.1为防止、管理和控制生物技术对生物多样性的潜在不利影响而采取必要法律、行政、技术和其他生物安全措施的程度\* |  |  |
| **行动目标17.** 到2030年改变对生物多样性有害的激励措施的方向，调整其用途，对其进行改革或予以取消，包括把最有害的补贴减少[X]，确保激励措施，包括公共和私营部门的经济和监管激励措施，对生物多样性具有正面影响或是无害 | 17.0.1生物多样性相关生态系统服务付费和生物多样性相关可交易许可计划的税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 | 按工具类型 |  |
| 17.0.2政府对农、渔和其他部门的支持的潜在有害因素 （对环境有害的补贴）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 | 按部门 |  |
| **行动目标18.** 到2030年，通过获取与框架的长期目标和行动目标的远大设想相称的新的、增加的和有效的资金，使所有国际和国内来源的资金增加[X％]，并执行能力建设战略，进行技术转让和开展科学合作，从而满足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执行工作的各种需求 | 18.0.1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官方发展援助、公共支出和私人支出\* | 按支出类型 | 15.a.1 |
| **行动目标19.** 到2030年确保决策者和公众可以了解包括传统知识在内的高质量信息，用以通过促进宣传、教育和研究来有效管理生物多样性 | 19.0.1生物多样性信息指数\* |   |  |
| 19.0.2㈠全球公民教育和㈡包括性别平等和人权在内的可持续发展教育在多大程度上被纳入各级主流:（a）国家教育政策，（b）课程，（c）师范教育和（d）学生评估 |  | 4.7.1 |
| **行动目标20.** 到2030年根据国情确保在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决策过程当中的公平参与，并确保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孩以及青年对相关资源的权利 | 20.0.1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传统领地的土地保有权 |  按保有权类型 |  |
| 20.0.2土地保有权有保障的人口 |  按性别和保有权类型 | 5.a.1 |
| 20.0.3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女孩以及青年参与生物多样性相关决策的程度\* |  |  |

附件二

#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问题技术专家组

# 职权范围

1. 技术专家组将:
	1. 就实施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指标和监测框架提供技术咨询，包括就使用统一和商定的指标定义、最佳监测做法和国家数据共享提供咨询；
	2. 确认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框架的每个指标的详细元数据，同时考虑到现有方法和已经制定的标准，包括联合国统计委员会主持制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环境统计发展框架和环境经济核算体系；
	3. 就弥补时空数据空白的途径——包括通过使用大数据、公民科学、遥感和其他形式的数据——提供咨询；
	4. 就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监测能力建设活动提供咨询。
2. 技术专家组将在以下基础上开展工作：
	1. 公约下的指标和监测经验；
	2. 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的经验；
	3. 在联合国统计委员会领导下制定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的经验；
	4. 指标及其元数据相关问题的最新发展。
3. 技术专家组由缔约方提名的30名技术专家（其中包括国家统计局的代表）和观察员组织提名的最多15名代表（其中包括生物多样性指标伙伴关系成员）以及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的一名代表组成。执行秘书将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协商，从缔约方和各组织的提名中甄选专家，同时适当考虑不同技术专长领域的代表性、地域代表性、性别平衡以及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特殊情况。除非本职权范围另有规定，本技术专家组将比照适用特设技术专家组的工作方式。
4. 技术专家组将从选定的专家中提名两名共同主席。
5.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将应邀作为当然成员参加技术专家组。
6. 技术专家组还可酌情邀请国家政府、民间社会、学术界、私营部门的其他专家就与技术专家组职权范围有关的具体问题贡献专长和经验。
7. 技术专家组将主要以电子方式开展工作，但也将举行面对面会议，通常在闭会期间举行两次会议。
8. 技术专家组将在缔约方大会每届会议之前向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提交 报告。

\_\_\_\_\_\_\_\_\_\_

1. \* CBD/SBSTTA/24/1。 [↑](#footnote-ref-2)
2. CBD/SBSTTA23/INF/3和 [CBD/SBSTTA23/INF/4](https://www.cbd.int/doc/c/db7b/47dc/3d7cdffcad4fe70380cca4b2/sbstta-23-inf-04-en.pdf)。 [↑](#footnote-ref-3)
3. CBD/SBSTTA/24/3/Add.1。 [↑](#footnote-ref-4)
4. CBD/SBSTTA/24/3。 [↑](#footnote-ref-5)
5. CBD/SBSTTA/24/3/Add.1。 [↑](#footnote-ref-6)
6. 根据执行秘书的说明（CBD/SBSTTA/24/3/Add.2）。 [↑](#footnote-ref-7)
7. 参考内容待补。 [↑](#footnote-ref-8)
8. “\*”号表示指标尚未充分拟就或实施。其措辞代表这是一个可能的指标，可用于计量长期目标或行动目 标；然而要充分实施这个指标，还需要进行更多的研究。还有一种办法，就是用一个组成指标或补充指标取代标题指标。预期拟设的技术专家组与各指标所涉合作伙伴将负责定出最终确定这些指标的办法。 [↑](#footnote-ref-9)